
中银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6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 2015 年 7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474 号文募集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6 年 2 月 6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8 月 6 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公司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26 楼、27 楼、45 楼

法定代表人：白志中

设立日期：2004 年 8 月 12 日

电话：（021）38834999

联系人：高爽秋

注册资本：1 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350 万元	83.5%
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 1650 万元的美元	16.5%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白志中（BAI Zhizhong）先生，董事长。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综合计划处处长及办公室主任，中国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等职。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道滨（LI Daobin）先生，董事。国籍：中国。清华大学法学博士。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0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副总监、总监、总经理助理和公司副总经理。具有 16 年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赵春堂（ZHAO Chuntang）先生，董事。国籍：中国。南开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历任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干部，中国银行董事会秘书部副处长、主管，中国银行上市办公

室主管，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委员，中国银行个人金融总部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国银行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宋福宁（SONG Funing）先生，董事。国籍：中国。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资金计划处外汇交易科科长、资金计划处副处长、资金业务部负责人、资金业务部总经理，中国银行总行金融市场总部助理总经理，中国银行总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助理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国银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

曾仲诚（Paul Tsang）先生，董事。国籍：中国。为贝莱德亚太区首席风险管理总监、董事总经理，负责领导亚太区的风险管理工作，同时担任贝莱德亚太区执行委员会成员。曾先生于 2015 年 6 月加入贝莱德。此前，他曾担任摩根士丹利亚洲首席风险管理总监，以及其亚太区执行委员会成员，带领独立的风险管理团队，专责管理摩根士丹利在亚洲各经营范围的市场、信贷及营运风险，包括机构销售及交易（股票及固定收益）、资本市场、投资银行、投资管理及财富管理业务。曾先生过去亦曾于美林的市场风险管理团队效力九年，并曾于瑞银的利率衍生工具交易\结构部工作两年。曾先生现为中国清华大学及北京大学的风险管理客座讲师。他拥有美国威斯康辛大学麦迪逊分校工商管理学士学位，以及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荆新（JING Xin）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副院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兼任财政部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全国会计专业学位教指委副主任委员、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监事、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审计处处长、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党委书记等职。

赵欣舸（ZHAO Xinge）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美国西北大学经济学博士。曾在美国威廉与玛丽学院商学院任教，并曾为美国投资公司协会（美国共同基金业行业协会）等公司和机构提供咨询。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学与会计学教授、副教务长和金融 MBA 主任，并在中国的数家上市公司和金融投资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雷晓波（Edward Radcliffe）先生，独立董事。国籍：英国。法国 INSEAD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白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仍担任该公司的咨询顾问。在此之前，曾任英国电信集团零售部部门经理，贝特伯恩顾问公司董事、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总经理，中英商会财务司库、英中贸易协会理事会成员。现任银殊合伙人有限公司合伙人。

杜惠芬（DU huifen）女士，独立董事。国籍：中国。山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美国俄克拉荷马州梅达斯经济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澳大利亚国立大学高级访问学者，中央财经大

学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兼任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山西财经大学计统系讲师、山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中央财经大学独立学院（筹）教授、副院长、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等职。

2、监事

赵绘坪（ZHAO Huiping）先生，监事。国籍：中国。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人力资源管理师、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信息团队主管、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综合处副处长、处长、人事部技术干部处干部、副处长。

乐妮（YUE Ni）女士，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工商管理硕士。曾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友邦华泰基金管理公司工作。2006年7月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具有15年证券从业年限，12年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3、管理层成员

李道滨（LI Daobin）先生，董事、执行总裁。简历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欧阳向军（Jason X. OUYANG）先生，督察长。国籍：加拿大。中国证券业协会-沃顿商学院高级管理培训班(Wharton-SAC Executive Program)毕业证书，加拿大西部大学毅伟商学院(Ivey School of Business, Wester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硕士（MBA）和经济学硕士。曾在加拿大太平洋集团公司、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和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等海外机构从事金融工作多年，也曾任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英大证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公司市场拓展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和上海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国际金融教研室主任、讲师。

张家文（ZHANG Jiawen）先生，副执行总裁。国籍：中国。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太仓支行副行长、苏州分行风险管理处处长、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行长、苏州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陈军（CHEN Jun）先生，副执行总裁，金融学硕士。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2004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执行总裁等职。2006年10月至今任中银收益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9月至2013年10月任中银中证100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中银美丽中国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中银中国基金基金经理。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香港财经分析师学会会员。具有17年证券从业年限。

4、基金经理

邬炜（WU Wei）先生：数量经济学硕士。2010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专户投资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银价值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

5 月至今任中银策略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中银健康生活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中银互联网+基金基金经理。具有 6 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主席：李道滨（执行总裁）

成员：陈军（副执行总裁）、杨军（资深投资经理）、奚鹏洲（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李建（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列席成员：欧阳向军（督察长）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252.20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行长：田惠宇

资产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2]83号

电话：0755—83199084

传真：0755—83195201

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负责人：张燕

2、主要人员情况

李建红先生，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2014 年 7 月起担任本行董事、董事长。英国东伦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吉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总裁助理、总经济师、副总裁，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田惠宇先生，本行行长、执行董事，2013 年 5 月起担任本行行长、本行执行董事。美

国哥伦比亚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于 2003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历任上海银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深圳市分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总监兼北京市分行行长。

丁伟先生，本行副行长。大学本科毕业，副研究员。1996 年 12 月加入本行，历任杭州分行办公室主任兼营业部总经理，杭州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南昌支行行长，南昌分行行长，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行行长助理，2008 年 4 月起任本行副行长。兼任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

姜然女士，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大学本科毕业，具有基金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先后供职于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华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从事信贷管理、托管工作。2002 年 9 月加盟招商银行至今，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经理、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是国内首家推出的网上托管银行的主要设计、开发者之一，具有 20 余年银行信贷及托管专业从业经验。在托管产品创新、服务流程优化、市场营销及客户关系管理等领域具有深入的研究和丰富的实务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托管 161 只开放式基金及其它托管资产，托管资产为 73,200.86 亿元人民币。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26 楼、45 楼

法定代表人：白志中

电话：（021）38834999

传真：（021）68872488

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 4788， 400-888-5566

电子信箱：clientservice@bocim.com

联系人：徐琳

2)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直销平台

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包括：

中银基金官方网站（www.bocim.com）

官方微信服务号（在微信中搜索公众号“中银基金”并选择关注）

中银基金官方 APP 客户端（在各大手机应用商城搜索“中银基金”下载安装）

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 4788， 400-888-5566

电子信箱：clientservice@bocim.com

联系人：张磊

2、其他销售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联系人：宋亚平

网址：www.boc.cn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联系人：邓炯鹏

网址：www.cmbchina.com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联系人：姚健英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李博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5)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26 楼、45 楼

法定代表人：白志中

电话：（021）38834999

传真：（021）68872488

联系人：乐妮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联系人：孙睿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0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港平

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汤骏

经办会计师：徐艳、汤骏

五、基金名称

中银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互联网与传统行业及新兴产业的应用和融合趋势，基于基本面分析，优选互联网+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品种，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80-95%。本基金投资于互联网+相关主题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九、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和持续跟踪基本面、政策面、市场面等多方面因素，研究宏观经济运行的规律，判断经济周期的位置及未来的发展方向，并结合证券市场的特点和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变化确定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的合适配置。

在大类资产配置中，本基金重点关注以下指标：

- 1、宏观经济指标，包括 GDP 增长率、PMI、工业增加值、进出口数据、CPI、P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
- 2、微观经济指标，包括各行业企业营业收入变化、投资变化、盈利变化及预期等；
- 3、国家政策，包括国家的财政、货币、税收、汇率、产业政策等；
- 4、证券市场基本指标，包括整体估值水平、市场资金变化、市场情绪等因素。

同时，本基金将通过对上述指标的分析，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动态优化投资组合。

（二）股票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

（1）互联网+主题的界定

以互联网为主的一整套信息技术，包括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技术等，代表着技术进步，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新引擎，代表为未来经济成长的方向，并列入国家发展战略，在这一大背景下，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各产业加速融合，互联网+应运而生。

本基金所界定的互联网+指制造、医疗、农业、交通、运输、教育、服务等各大产业通过在研发、生产、交易、流通、融资等各个环节运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手段，进行互联网化改造和转型，或者以互联网思维引入新的商业模式等，提升生产效率、节约能源、降低生产成本、扩大市场份额、畅通融资渠道，引发产业变革。包括但不限于农业信息化、工业互联网、能源互联网、人工智能、车联网、智能家居、智能交通、可穿戴设备、互联网金融、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互联网物流等。

基于当前互联网+的现状和变化趋势，互联网+主题的上市公司包括以下两个范畴：

1) 直接参与并受益于互联网产业发展，或者将电子信息技术与互联网相结合、并延伸出新业务新模式的上市公司，包含申万一级行业分类的电子元器件、计算机、传媒、通信行业等；

2) 依托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手段，融合互联网思维对企业进行变更和转型，进行商业模式创新、传统产业升级的优质上市公司，包括已发布公告或已实施相关方案的上市公司，以及预期将进行相关变革的上市公司。

上述上市公司将作为本基金的主要投资方向。本基金将根据对互联网+的发展趋势的跟踪研究，适时调整互联网+主题所覆盖的行业范围。此外，本基金将对申万一级行业分类标准进行密切跟踪，若日后该标准有所调整或出现更为科学的行业分类标准，本基金将在审慎研究的基础上，采用新的行业分类标准并重新界定互联网+主题所覆盖的行业范围。

本基金将专注于互联网+主题投资，对其相关行业的发展进行密切跟踪，充分把握互联网+概念企业的投资机会，发掘与互联网+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中商业模式独特、竞争优势明显，具有长期持续增长模式、估值水平相对合理的优质上市公司，分享企业成长及变革带来的资本增值。

（2）行业配置策略

互联网+主题涉及到社会的方方面面，所包含的子行业众多，但各个行业由于所处的商业周期不同，与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发展的阶段不同，面临着不同的发展模式和景气周期，行业表现也并不同步。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互联网+的技术演进趋势、消费市场需求及结构变化的分析，借鉴海外发达市场同类行业的发展经验，综合考虑经济周期、国家政策、社会经济结构、行业特性以及市场短期事件等因素，考察各子行业所处的发展阶段、景气程度、成长空间，在不同子行业之间进行资产配置。

考虑到中国所处的发展阶段和互联网+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基金管理人将在充分结合中国的实际国情的基础上，重点配置中国市场在细分领域实现跨越式发展，在市场空间和技术创新应用上具有独特优势和广阔发展前景的子行业，并通过相关的产业调研和个案研究，验证和修正之前的研究观点进而指导投资决策。

（3）个股投资策略

在对互联网+主题相关行业进行识别和配置之后，对互联网+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使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精选股票进行投资。

1) 定性分析

定性分析是从竞争优势、市场前景以及治理结构等方面对上市公司进行基本面评估，挑选优质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①竞争优势是决定企业成败和投资价值的关键，企业在管理、品牌、资源、技术、创新能力中的某一方面或多个方面具有竞争对手在短时间内难以模仿的显著优势，从而能够获得超越行业平均的盈利水平和增长速度，本基金将从市场、资源、产品三个方面对上市公司当前和未来的竞争优势加以评估。

②市场前景分析包括市场的广度、深度、产业政策导向以及上市公司自身进行创新并拓展市场的潜力，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行业竞争格局良好、有潜力成为所在相关行业龙头地位的优势公司。

③治理结构分析包括对公司管理层、战略定位、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等方面的评价。本基金将主要选择公司治理结构合理、管理团队相对稳定、具有清晰的长期愿景与企业文化、内部控制制度完善的上市公司。

2) 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是利用公司的财务和运营数据进行企业估值评估，主要包括对成长能力、盈利能力以及估值水平等方面指标的考察。

本基金通过财务和运营数据进行企业价值评估，考察上市公司创造利润的能力，主要参考的指标包括净资产收益率（ROE），毛利率，净利润，主营业务收入等。

本基金通过每股收益（EPS）增长率和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等指标考察上市公司的成长能力。

为了避免投资估值过高的股票，本基金将根据上市公司所处行业、业务模式以及公司发展中所处的不同阶段等特征，综合利用市盈率法（P/E）、市净率法（P/B）、市盈率—长期成长法（PEG）、折现现金流法（DCF）等估值方法对公司的估值水平进行分析比较，筛选出估值合理或具有吸引力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3) 投资组合的构建与优化

本基金将根据对上市公司定量和定性分析的结果形成最终的股票组合进行投资。本基金基于基金组合中单个证券的预期收益及风险特性，对组合进行优化，在合理风险水平下追求基金收益最大化，同时监控组合中证券的估值水平，在市场价格明显高于其内在合理价值时适时卖出证券。

（三）债券投资策略

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依托基金管理人固定收益团队的研究成果，综合分析市场利率和信用利差的变动趋势，采取久期配置、期限结构配置、债券类别配置和个券配置等积极投资策略，把握债券市场投资机会，实施积极主动的组合管理，以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

1、久期配置

本基金根据利用宏观经济模型分析中长期的宏观经济走势和经济周期波动趋势，判断债券市场的未来走势，并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的预期，动态调整组合的久期。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下移时，适当提高组合久期，以分享债券市场上涨的收益；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上移时，适当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市场下跌的风险。本基金还将结合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债券市场资金供求分析，根据一定的收益率模型为各种固定收益投资品种进行风险评估，最终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配置。

2、期限结构配置

在确定组合久期后，通过研究收益率曲线形态，采用收益率曲线分析模型对各期限段的风险收益情况进行评估，对收益率曲线各个期限的骑乘收益进行分析。通过模型选择预期收益率最高的期限段进行配比组合，从而在子弹策略、哑铃策略组合和梯形策略合中选择风险收益比最佳的配置方案。一般而言，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陡时，本基金将采用子弹策略；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平时，将采用哑铃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用梯形策略。

3、债券类别配置

本基金在充分考虑不同类型债券流动性、税收以及信用风险等因素基础上根据各类债券品种之间的相对价值，以其历史价格关系的数量分析为依据，同时兼顾特定类别收益品种的基本面分析，综合分析各个品种的信用利差变化。在信用利差水平较高时持有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可分离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信用债券，在信用利差水平较低时持有国债，从而确定整个债券组合中各类别债券投资比例。

4、个债选择

本基金在综合考虑上述配置原则基础上，通过对个体券种的价值分析，重点考察各券种的收益率、流动性、信用等级，选择相应的最优投资对象。本基金还将采取积极主动的策略，针对市场定价失误和回购套利机会等，在确定存在超额收益的情况下，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在短期资金运用上，如果逆回购利率较高，选择逆回购融出资金。

本基金在已有组合基础上，根据对未来市场预期的变化，持续运用上述策略对债券组合进行动态调整。在短期资金运用上，如果逆回购利率较高，选择逆回购融出资金。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本质上为公司债，只是发行主体扩展到未上市的中小型企业，扩大了基金进行债券投资的范围。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主体为非上市中小企业，企业管理体制和治理结构弱于普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相对滞后，对企业偿债能力的评估难度高于普通上市公司，且定向发行方式限制了合格投资者的数量，会导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因此本基金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将重点关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建立适合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评级体系，对个券进行信用分析，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合理回报。本基金根据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品种进行筛选过滤，重点分析发行主体的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给予不同因素不同权重，采用数量化方法对主体所发行债券进行打分和投资价值评估，选择发行主体资质优良，估值合理且流通相对充分的品种进行适度投资。

（四）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考量宏观经济形势、提前偿还率、违约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情况等因素，预判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动；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平均久期及收益率曲线的影响，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暴露程度的前提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五）衍生品投资策略

1.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2. 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通过限量投资、趋势投资、优化组合、获利等投资策略进行权证投资。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十、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 800 指数综合反映了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其成份股由中证 500 和沪深 300 成份股共同构成，较好的反映了市场上不同规模特征股票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全面，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等）、不同发行主体（政府、企业等）和期限（长期、中期、短期等），能够很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或者指数编制单位停止编制该指数，或者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仅作为衡量本基金业绩的参照，不决定也不必然反映本基金的投资策略。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和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二、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

1	权益投资	127,813,983.20	86.59
	其中：股票	127,813,983.20	86.5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969,654.07	12.17
7	其他各项资产	1,820,657.15	1.23
8	合计	147,604,294.42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9,677,053.01	33.9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450,066.30	2.36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7,435,967.00	5.09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774,558.25	24.48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5,051,696.00	3.4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06,100.00	4.1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2,656,445.22	1.82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762,097.42	12.15
S	综合	-	-
	合计	127,813,983.20	87.46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796	凯撒旅游	251,300	7,435,967.00	5.09
2	002405	四维图新	185,558	7,199,650.40	4.93
3	600358	国旅联合	353,300	6,006,100.00	4.11
4	300188	美亚柏科	117,800	5,972,460.00	4.09
5	300352	北信源	92,574	5,776,617.60	3.95
6	002141	蓉胜超微	175,250	5,537,900.00	3.79
7	300038	梅泰诺	96,700	5,480,956.00	3.75
8	300364	中文在线	29,810	5,306,180.00	3.63
9	002488	金固股份	175,300	5,083,700.00	3.48
10	600158	中体产业	193,700	5,051,696.00	3.46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八)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 and 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十)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十一)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015年10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600358）发布整改通知，要求就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国旅联合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明日阳光体育文化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哈林秀王国际英语篮球训练营暨百城千营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2015年3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查明，薛锋与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600358）内幕信息知情人薛某是近亲属，薛锋交易*ST联合的行为与内幕信息高度吻合，且未能对交易理由作出合理解释。薛锋的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七十三条、第七十六条的规定，构成了《证券法》第二百零二条所述的内幕交易情形。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二百零二条的规定，没收薛锋违法所得70,530.15元，并处以70,530.15元罚款。基金管理人通过对该发行人进一步了解分析后，认为该处分不会对国旅联合（600358）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6,195.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77,526.4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654.81
5	应收申购款	231,280.8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20,657.15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 说明
1	000796	凯撒旅游	7,435,967.00	5.09	-
2	300038	梅泰诺	5,480,956.00	3.75	-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8 月 6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投资业绩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年8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12.30%	1.77%	-1.11%	1.96%	13.41%	-0.19%

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证券账户开户费用：证券账户开户费自本基金成立一个月内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划付，如资产余额不足支付该开户费用，由基金管理人于本基金成立一个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垫付，基金托管人不承担垫付开户费用义务。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一）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董事会成员、监事、管理层成员、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的信息进行了更新；
- （二）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的信息进行了更新；
- （三）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四）在“基金的募集”部分，对基金首次募集的基本情况进行了说明；

-
- （五）在“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对基金合同生效时间进行了说明，并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基金持有人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达到预警线时基金管理人须进行信息披露和终止基金合同的事项进行了更新；
- （六）增加“投资组合报告”部分，根据《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及《基金合同》，披露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七）增加“基金的业绩”部分，披露了基金自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 （八）增加“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事项。。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1日